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PANDA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00553)

公告
建議變更註冊地址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於2021年10月26日批准變更本公司註冊地址並相應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建議變更註冊地址

根據本公司業務發展的實際需要，本公司擬將註冊地址由「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南京市玄武區中山東路301號1701室」變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南京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經天路7號」。變更後的註冊地址以工商登記機關核準的內容為準。

修訂公司章程

由於上述建議變更註冊地址，董事會建議對公司章程作出相應修訂。

章程建議修訂的詳情載列如下：

序號	修訂前	修訂後
1	第三條 公司住所：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南京市玄武區中山東路301號1701室 郵政編碼：210002 電話：(8625) 84801144 圖文傳真：(8625) 84820729	第三條 公司住所：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南京市經濟技術開發區經天路7號 郵政編碼：210002 電話：(8625) 84801144 圖文傳真：(8625) 84820729

除上述建議修訂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一般事項

前述註冊地址變更及章程建議修訂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生效。本公司將儘快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詳情的通函。

承董事會命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周貴祥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 • 南京
2021年10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貴祥先生、李韜之先生及夏德傳先生；非執行董事：沈見龍先生、鄧偉明先生及李長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克勤先生、熊焰韜女士及朱維馴先生。